

# 园艺学院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 实施细则

为招收优秀应届硕士毕业生攻读博士学位，提高博士研究生的生源质量，发挥学科和导师在研究生选拔中的作用，根据《沈阳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改革实施方案》（沈农大发[2014]7号），结合园艺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2018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实施方案。

## 一、组织机构

## 二、报名

### （一）报名条件

1. 政治思想表现好，品德优良，遵纪守法，身心健康；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考试作弊、学术失范以及其他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2. 本科和硕士阶段均为全日制非定向学历教育，且为应届本科毕业生获得学士学位考取硕士，应届硕士毕业获得硕士学位申请全日制非定向博士；

3. 具有较强的外语应用能力，最近五年内（截止至报考时间）外语水平达到以下条件之一：英语 CET-6 成绩  $\geq 426$  分；IELTS 成绩  $\geq 6.0$ ；TOEFL 成绩  $\geq 80$  分；通过大学日语、俄语六级考试；

4. 硕士期间学习成绩、学位论文均在良好以上或在某一领域有特殊学术专长、突出学术成果，对学术研究有浓厚兴趣，有较强创新意识和能力；

5. 获得本人硕士生导师和拟报考的博士生导师推荐，报考学科考核合格；

## **(二) 网上报名**

1. 网上报名时间为：2018年1月2日-2018年3月2日。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进行网上报名，要严格按照我校2018年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选择考试科目并牢记本人报名号。

2. 网上报名以信誉为基础，请考生如实填写个人报考信息。若发现有弄虚作假者，我校将在5年内不再接受该考生报考。

3. 报考非定向就业的脱产考生可以直接报名，录取后需要将人事档案调入我校，实行全脱产学习。

4. 报考定向就业的在职考生须征得定向培养单位的同意，录取后不需要调转人事档案，但需要在被录取前与我校、定向单位签订三方协议，全脱产学习。如果考生与所在单位或定向就业单位因报考问题引起纠纷，并由此造成不能调档、不能参加复试、甚至不能录取等后果，责任由考生自负；由此对学校造成的损失，学校有权要求赔偿。

5. 报考类别在报名阶段经考生确认以后，复试录取阶段及入学以后均不得更改。

## **(三) 现场确认**

2018年3月5-3月9日，考生持报到材料到园艺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园艺楼143室）确认。

## **三、报名材料**

### **(一) 报名需要提供的材料**

1. 沈阳农业大学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1) 拟报考定向类别的考生以及原为定向培养的硕士生、现正在履行合同中服务年限的在职人员考生，需在报名登记表“对考生报考的意见”一栏内由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负责人签署意见并签字，同时加盖人事部门公章。

(2) 应届硕士毕业生需在报名登记表“对考生报考的意见”一栏内由考生所在院（系、所）负责人签署意见并签字，同时加盖行政公章。

2. 身份证复印件。

3. 硕士、本科阶段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验原件，留复印件；外地考生可先寄复印件，领取准考证时交验原件，应届硕士毕业生必须在入学时递交）；或应届毕业硕士生学证明及预期取得学位证明；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需有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

4. 学信网学历学籍备案材料（纸质版）。

考生类型	研究生阶段	本专科阶段
已获硕士生毕业证书考生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已获非全日制硕士学位考生	-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在校生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同等学力考生	-	《教育部学历证书

5. 专家推荐信二份（其中一位须为拟报考导师）。

6. 硕士研究生阶段成绩单（同等学力考生需提交本科阶段和进修硕士主干课程的成绩单）；可以是加盖培养单位研究生成绩专用章的成绩单原件，也可从人事档案中复印出成绩单并加盖所在单位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7. 政治审查表（在网上下载，定向考生加盖所在单位组织部门公章，未就业人员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公章，应届生加盖所在学院组织部门公章）。

8. 体检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体检时间须在报名日期前三个月以内）。

9. 报名考务费拟收取 200 元，具体金额以财务部门备案为准（同等学力考生考务费 400 元，硕博连读和提前攻博考生不需交费）。

## （二）申请考核类考生需提供以下材料：

（1）《沈阳农业大学“申请考核制”选拔博士研究生申请表》；

（2）学位论文摘要和目录；

（3）外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4）个人经历及研究计划书（个人经历：学习及学术研究简要经历；研究计划书：3000 字到 5000 字入学后的研究设想）；

(5) 在重要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获奖证书复印件，以及其他可以证明自己能力或成就的材料；

### **(三) 报考材料提交办法**

(1) 时间：2018年3月5-3月9日

(2) 地点：园艺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园艺楼143室）

(3) 联系人：吴少泽

(4) 联系电话：024-88342152

## **四、初选**

### **(一) 审核**

3月5日前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对申请人报送材料进行登记、甄别、汇总，整理好符合申报条件人员名单。全部符合要求的申报人申报材料报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招生工作监督小组审批，并确定拟进入学科初选申请人名单。

3月6日-3月7日，将通过材料审核拟进入学科初选申请人名单在学院网上进行公示。

3月9日，将上述通过公示后的进入学科初选申请人名单及材料移交相应二级学科。

### **(二) 初筛**

3月12日，在审议申请人所提交材料及征求所报导师意见的基础上，由各二级学科带头人组织本学科专家择优初选，确定拟进入考核的申请人名单，上报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3月13日，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拟进入考核的申请人名单并进行公示。

3月14日前，由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通知经过公示的申请人参加学科考核的时间、地点及内容。

## 五、考核

3月15日进行。由研究生管理办公室负责协调各考核小组确定具体考核时间、地点，并通知申报人。

由学科考核组完成遴选考核工作。考核为面试。考核成绩满分100分，60分以上合格。

### （一）出题

考核组全体成员现场命题，秘书现场记录问答内容。

### （二）考核内容

#### 1. 个人情况介绍

采用PPT形式汇报申请人学历和科研工作情况，时间不超过10分钟。共30分。

#### 2. 业务水平和能力测试

每个二级学科提供2道难易程度相似的考题供申请人选择回答。共40分。

#### 3. 专业外语能力测试

考查申请人专业外语的阅读和翻译能力。按申报二级学科选取专业英语文献，由申请人现场朗读并口译。共30分。

### （三）打分

学科考核组成员无记名按百分制对申请人进行无记名打分，并将去掉平均分正负10%个体分后的平均分作为最终得

分。申报同一导师的申报人按分排序录取，并确定低分申请人是否同意调剂导师。

#### **（四）上报名单**

3月16日前，学科考核组汇总申请人考核成绩并按所报导师排序，结合当年学科和导师招生名额，确定拟录取人员名单，上报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 **六、拟录取**

**（一）审查：**3月16日前，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在严格审查学科考核记录和考核成绩的基础上，确定学院拟录取人员名单。

**（二）公示：**3月15日-20日，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将学院拟录取申请人名单在学院网上进行公示，同时公示申请人主要申请材料。

**（三）报送：**3月16日前，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将经过公示且无异议的学院拟录取申请人名单签字盖章后报送学校研究生院。

### **七、监督机制**

学院招生工作监督小组全程监督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举报电话：024-88487146，邮箱：[caojun2211@126.com](mailto:caojun2211@126.com)

### **八、其他**

**（一）**本方案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二）**其他事宜按照沈阳农业大学2018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执行。

(三) 本方案由园艺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联系电话：024-88342152，88487143